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 軟 國 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 軟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有關二零二四年年報之補充公佈
及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謹此提述(i)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之公佈(以下統稱「該等公佈」)；(ii)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二零二四年年報」)；及(iii)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二零二四年年報及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所界定及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二零二四年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項下「集資活動」段落提供補充資料，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來自配售事項之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金額約5.21億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該款項原擬用作打造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軟硬件產品、解決方案，研發原子化服務所需的全棧式技術，圍繞鴻蒙操作系統、OpenHarmony產業生態進行投資併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

董事會亦謹此提供有關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動之最新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訂立配售協議，以配售最多合共162,000,000股配售股份，有關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2.26港元，為本公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70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開支後）。下文載列本公司對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及擬定用途，以及自配售事項完成後，有關約7.88億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40%）用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之預期時間表之變動：

- (1) 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約5.57億港元之來自配售事項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其乃用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57億港元**」），而動用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57億港元之預期時間表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首個經修訂時間表**」）。
- (2) 誠如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用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1億港元，而首個經修訂時間表進一步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第二個經修訂時間表**」）。
- (3) 誠如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進一步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4億港元，而動用有關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3.94億港元之預期時間表仍為第二個經修訂時間表。

於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中期報告所披 露之所得款項 淨額之結餘		預期動用時間 (附註)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約7.88億港元	全棧雲智能產品、 解決方案的研發、 以及與本公司主 業相關的投資併 購	約7.88億港元用於全 棧雲智能產品、 解決方案的研發、 以及與本公司主 業相關的投資併 購	—		—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 中期報告所披 露之所得款項 淨額之結餘	預期動用時間 (附註)
約7.88億港元	打造鴻蒙操作系統、 OpenHarmony軟硬 件產品、解決方 案，研發原子化 服務所需的全棧 式技術，圍繞鴻 蒙操作系統、 OpenHarmony產業 生態進行投資併 購	約3.94億港元用於打 造鴻蒙操作系統、 OpenHarmony軟硬 件產品、解決方 案，研發原子化 服務所需的全棧 式技術，圍繞鴻 蒙操作系統、 OpenHarmony產業 生態進行投資併 購	約3.94億港元 將按計劃動 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約3.94億港元	本公司之一般營運 資金	約3.94億港元用於本 公司一般營運資 金	—	—

附註：全數使用來自配售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延遲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理由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原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用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然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未能按計劃於預期時間表內使用，其主要原因為本公司自二零二四年起戰略推進鴻蒙操作系統生態應用與人工智能技術（「**AI技術**」）在多元業務場景的深度融合。自此，本公司對相關資源投入實施統一規劃及集約配置，以促進底層能力共享及強化技術協同創新。部分與鴻蒙操作系統相關的研發活動及生態系統構建已與AI技術在多維度形成高度協同，並深度融合於本公司的整體技術佈局及產品解決方案中，此範疇的投資無法單獨劃歸為鴻蒙操作系統專屬用途。由於本集團的技術工作管理是在項目層面進行，因此研發開支是否歸屬於鴻蒙操作系統相關項目乃取決於各項目的性質，即該項目是否屬於鴻蒙操作系統相關項目，或構成整合鴻蒙操作系統與AI技術的整合業務項目（「**鴻蒙操作系統與AI整合項目**」）。倘某項目構成鴻蒙操作系統與AI整合項目，相關研發開支則難以明確劃分。倘項目原屬鴻蒙操作系統相關範疇，其相關開支將計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由於本集團正在開展更多鴻蒙操作系統與AI整合項目，部分鴻蒙操作系統相關研發開支因分類考量而無法單獨歸屬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相關項目。因此，用於鴻蒙操作系統與AI整合項目的部分資金無法被視作屬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此情況在技術上導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尚未按計劃獲悉數使用。

誠如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項下「集資活動」段落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配售事項之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4億港元（「**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此乃由於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可分配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所產生與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明確相關的研發開支。

基於本公司之戰略定位，現擬將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原擬用於鴻蒙操作系統及OpenHarmony用途）之用途延伸至包括全場景人工智能業務方向的投資，具體涵蓋領域包括雲智能基礎構建、智能體與模型工場、鴻蒙AIOT及數字孿生、ERP諮詢與實施服務等（「**鴻蒙與AI之延伸用途**」）。此主要歸因於AI技術持續快速突破，已成為全球數字化轉型核心驅動力。AI現已深度融入軟硬體領域，跨產業應用正

形成強大且不斷演進的AI生態系統。為順應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本公司擬把握機遇將AI嵌入全場景應用，故將增撥資源投入全場景AI應用產業的發展。

經考慮上文所載理由，下表載列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修訂變動及更新預期時間表：

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之原定擬定用途	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之經修訂擬定用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 三十日之剩餘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之預期動用時間
鴻蒙操作系統及 OpenHarmony用途	結合(1)鴻蒙操作系統 及OpenHarmony用 途及(2)鴻蒙與AI之 延伸用途	約3.94億港元將按計 劃動用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由於本公司將根據本集團項目進度的需要適當地分配研發資金，因此董事會預期，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代表董事會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何寧博士（副主席）及唐振明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及高良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賴觀榮博士、巫麗蘭教授及楊德斌先生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